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核查意见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基信息”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深圳市思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3.50%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石基信息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首次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内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价波动情况

因筹划本次交易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4 月 22 日开市起停牌，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的区间段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 8.94 元/股，本次交易公告前第 21 个交易日（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 7.69 元/股，公司股票在本次交易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内相对于大盘、同行业板块的涨跌幅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停牌前 21 个交易日 (2025 年 3 月 21 日)	停牌前 1 个交易日 (2025 年 4 月 21 日)	涨跌幅
公司股票收盘价（元/股）	7.69	8.94	16.25%
深证 A 股指数 (399107.SZ)	2,158.56	1,998.67	-7.41%
万得应用软件指数 (882513.WI)	7,834.29	7,165.68	-8.53%
剔除大盘影响后的涨跌幅			23.66%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的涨跌幅			24.79%

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后，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

在筹划本次交易事项过程中，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严格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同时，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完成了交易进程备忘录、内幕信息知情人有关材料的填报和提交，并进行了必要的风险提示。

上市公司已组织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针对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并将在本次交易重组报告书披露后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上述核查对象买卖股票记录的查询申请，并将在查询完毕后及时披露相关查询情况。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重组事项首次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剔除同期大盘因素或行业板块因素后超过 20%。虽然在筹划本次交易事项过程中，上市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并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降低内幕信息传播的可能性，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或个人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和风险。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中作出如下风险提示：

“在本次交易的筹划与实施过程中，公司认真执行内幕信息管理制度，交易各方也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如在未来交易进程中出现相关主体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等情形，则本次交易存在暂停、中止或终止的可能。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深交所审核、证监会注册等，在交易推进过程中，商务谈判情况、资本市场情况、标的公司情况等均可能会发生变化，从而影响本次交易的条件；此外，在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也可能对交易方案产生影响。交易各方可能需根据情况变化以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暂停、中止或终止的可能。”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制定《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截至

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按照《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格将内幕信息控制在规定的范围内，并执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及上报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项目主办人：

方雨田

徐世杰

项目协办人：

姜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